

附件 1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第三部分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组织和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及时报告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0 年度决算编制范围包括各级预算单位 1 个。核定编制人数 13 人。正式职工 13 名,临聘人员 2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 4 名。

第二部分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327.97	一、本年支出	327.97	327.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6.9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0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4	61.14	
		（十）卫生健康支出	244.81	244.8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六）商品服务业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27.97	支 出 总 计	327.97	327.9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27.97	318.97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4	61.14	
2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49	54.49	
208	208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4	34.44	
208	2080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	20.05	
208	20807		就业补助	5.71	5.71	
208	20807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71	5.71	
208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4	0.94	
208	20827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5	0.65	
208	20827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208	20827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81	235.81	9.00
210	21004		公共卫生	218.29	209.29	9.00
210	2100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09.29	209.29	
210	21004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00		9.00
21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2	26.52	
210	210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4	11.84	
210	2101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8	1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22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2	22.02	
221	221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18.97	307.10	11.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1.34	281.34	
	01 基本工资	64.01	64.01	
	02 津贴补贴	114	114	
	07 绩效工资	11.31	11.31	
	09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34.44	34.44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84	11.84	
	11 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	14.68	14.68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0.94	
	13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0	8.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7		11.87
	1 办公费	1.00		1.00
	2 印刷费	0.32		0.32
	6 电费	0.32		0.32
	7 邮电费	0.32		0.32
	8 取暖费	1.08		1.08
	11 差旅费	3.24		3.24
	13 维修（护）费	0.32		0.32
	16 培训费	0.54		0.54
	17 公务接待费	0.24		0.24
	28 工会经费	3.67		3.67
	29 福利费	0.10		0.10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0		0.10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2		0.6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6	25.76	
	2 退休费	20.05	20.05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1	5.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9 年预算数					2020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89		0.5		0.5	0.29	0.34		0.10		0.10	0.2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0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6.9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事业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 其他收入	1.00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4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44.81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27.9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27.97
十.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十一.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327.97	支 出 总 计	327.97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资金来源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27.97		326.97							1.00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327.97		326.97							1.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和计：		327.97	318.97	307.1	11.87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4	61.14	61.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49	54.49	54.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34.44	34.44	34.4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20.05	20.05	20.05		
20807	就业补助	5.71	5.71	5.71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5.71	5.71	5.7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	0.94	0.94	0.9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	0.65	0.65	0.6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	0.29	0.29	0.29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81	235.81	223.94	11.87	9.00
21004	公共卫生	218.29	209.29	197.42	11.87	9.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09.29	209.29	197.42	11.8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00				9.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2	26.52	26.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4	11.84	11.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8	14.68	1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2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2	22.02	2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22.02		

部门支出总表（按资金性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单位及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资金来源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327.97		326.97							1.00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327.97		327.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4		61.1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49		54.4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4		34.4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		20.05								
208	07		就业补助	5.71		5.71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	5.71		4.71						1.00		

			贴											
208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4	0.94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5	0.65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29	0.29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81	244.81									
210	04		公共卫生	218.29	218.29									
210	04	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09.29	209.29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9.00	9.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52	26.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4	11.8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8	14.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02	22.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02	22.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02	22.02									

第三部分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26.97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1.01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6.97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4.8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2.02 万元。

二、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6.97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1.01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4 万元占 18.64%；卫生健康支出 244.81 万元，占 74.64%；住房保障支出 22.02 万元，占 6.7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 年预算数为 34.4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3.49 万元，下降 10.74%。主要是工资变

动。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20.05万元，比2019年增加20.05万元，下降0%。主要是人员变动。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0年预算数为5.71万元，比2019年增加0.67万元，增加13.29%。主要是工资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0.65万元，比2019年增加0.23万元，增加54.76%。主要是工资变动。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0.29万元，比2019年增加0.29万元，增加0%。主要是工资变动。

6、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疾控（项）2020年预算数为209.29万元，比2019年增加13.48万元，增加6.84%。主要是工资变动。

7、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9万元，比2019年增加9万元，增加0%。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失业单位医疗（项）2020年预算数为11.84万元，比2019年增加2.09万元，增加

21.43%。主要是工资增加增加。

8、卫生健康（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14.68万元，比2019年增加1.79万元，增加13.01%。主要是工资增加增加。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22.02万元，比2019年增加2.53万元，增加12.98%。主要是工资增加增加。

三、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18.9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7.10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81.34万元，其中基本工资64.01万元、津贴补贴114万元、绩效工资11.3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34.4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1.84万元、公务员医疗保障缴费14.6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9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8.1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5.76万元，其中退休费20.05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71万元。

公用经费11.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万元、印刷费0.32万元、电费0.32万元、邮电费0.32万元、取暖费1.08万元、差旅费3.24万元、维修（护）费0.32万元、培训费0.54万元、公务接待费0.24万元、工会经费3.67万元、福利费0.10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1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62

万元。

四、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3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5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4 万元，减少 0.15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减少主要是经费压缩。

五、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327.97 万元。

七、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收入预算 327.97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6.97，占 99.70%、其他收入 1 万元，占 0.30%。

八、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支出预算 327.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8.97 万元，占 97.25%；项目支出 9 万元，占 2.75%。

九、关于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二）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单位 2020 年支出预算 327.97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2.01 万元，增长 18.84%。主要是人员变动，工资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同仁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 年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7 月底，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五)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